

# 快速入门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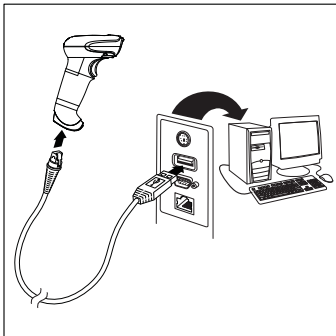
---

## 入门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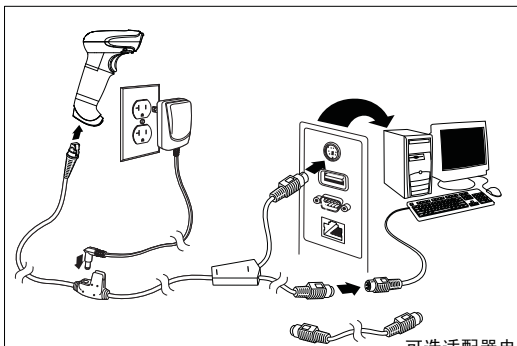
连接扫描枪之前请关闭计算机电源，然后在扫描枪完全连接后打开计算机电源。

### 连接扫描枪

#### USB:



#### 键盘口:



可选适配器电缆

## 读取技巧



## 调用默认值

以下条码重置所有标准产品默认设置。



## 接口选择

### USB



### 键盘口



## 前缀

扫描下列某个条码，将您的扫描枪设为在每个条码前添加或删除文本开始符或者 AIM 标识符。



3 1 1 6 6 1 5

STX 前缀开启



3 1 0 7 9 1 5

AIM ID 前缀开启



3 1 1 6 6 0 5

STX 前缀关闭



3 1 0 7 9 0 5

AIM ID 前缀关闭

## 后缀

扫描下列某个条码，将您的扫描枪设为在每个条码后添加或删除回车符、换行、制表符或者文本结束符。



CR 后缀开启



LF 后缀开启



制表符后缀开启



ETX 后缀开启



CR 后缀关闭



LF 后缀关闭



制表符后缀关闭



ETX 后缀关闭

## 用户可配置的前缀 / 后缀

进行数据传输时可以添加或指派一个或两个前缀或后缀。对于前缀和后缀，请使用下面带 3 代码字节序列的某个代码（代表所需字符）（请参见 [ASCII 转换图](#)，下页）。（要添加其他前缀 / 后缀字符，请参阅《用户指南》。）

扫描“**进入 / 退出编程**”条码，即可开始。随后将 ASCII 字符的十进制等值 3 位数扫描到带代码字节条码的适当字符位置（请参见 [代码字节](#)，下页）。若要保存，请再次扫描“**进入 / 退出编程**”条码。

示例：要添加星号 (\*) 作为前缀，请扫描条码：

1. 进入 / 退出编程
2. 可配置的前缀 #1
3. 代码字节 0
4. 代码字节 4
5. 代码字节 2
6. 进入 / 退出编程



进入 / 退出编程



可配置的前缀 #1



可配置的前缀 #2



可配置的后缀 #1



可配置的后缀 #2

## 补码

请扫描下面某个条码，为您的扫描枪编程 2 位或 5 位条码补码。



**必需的 977(2 位) 补码的：** 当以 977 开头的 EAN-13 条码需要 2 位补码时，请开启该功能。



## 激光 / 扫描模式

**自动扫描模式：** 红外感应为常亮模式，一旦有条码目标出现或在移动的时候，激光就会自动打开并扫描。

**连续扫描模式：** 红外感应为关闭状态，但激光束会连续不停的闪烁和扫描，并在发现条码目标后自动扫描。

**手动扫描模式：**在扳机被按下后，激光束才会点亮并扫描条码。



<sup>3</sup> 1 1 8 7 0 3

自动扫描模式



<sup>3</sup> 4 1 8 3 3 4

常亮模式



<sup>3</sup> 4 1 8 3 5 4

手动扫描模式

## UPC/EAN 格式化

扫描“**将 UPC-A 转换为 EAN-13**”，传输并在 UPC-A 条码前加一个零，从而将其转换为 EAN-13。



<sup>3</sup> 1 0 7 5 0 4

勿将 UPC-A 转换为  
EAN-13



<sup>3</sup> 1 0 7 5 1 4

将 UPC-A 转换为 EAN-13

扫描“**传输以零开头的 UPC-E**”，以便在每个 UPC-E 条码前加一个零。



<sup>3</sup> 1 0 7 5 0 3

勿传输以零开头的 UPC-E



<sup>3</sup> 1 0 7 5 1 3

传输以零开头的 UPC-E



扫描“**传输 UPC-A 数字系统**”，传输以数字开头的 UPC-A 及条码数据。若只传输数据，不带前面的数字，请扫描“**勿传输 UPC-A 数字系统**”。



“**将 UPC-E 扩展为 12 位**”，可将 UPC-E 条码扩展为 12 位 UPC-A 格式。



如果扫描了“**39 码全 ASCII 开启**”，条码符号中的某些字符对将被解读为单个字符。示例：\$V 将被解码为 ASCII 字符 SYN，而 /C 则被解码为 ASCII 字符 #。



## 其他

“**条码最短长度**”规定了非 UPC/EAN 条码容许的最少字符数。扫描“**进入 / 退出编程**”条码以开始进行操作。扫描“**条码最短长度**”，然后扫描通过代码字节条码容许的最少字符数，如下所示。若要保存，请再次扫描“**进入 / 退出编程**”条码。



3 9 9 9 9 9 9

进入 / 退出编程



3 9 0 1 8 0 0

条码最短长度

**条码长度锁定**为 UPC/EAN 之外的条形码定义了特别的字符编号。首先扫描**进入 / 退出编程**条形码开始设置，扫描**条码长度锁定**，然后扫描三个代码字节表中的条形码代表期望设置的字符编号。例如，对于一个 12 个字符的条码长度锁定，需扫描 0、1、2 三个条码。最后，再次扫描**进入 / 退出编程**条形码进行保存。



3 9 9 9 9 9 9

进入 / 退出编程



3 9 0 1 9 0 0

条码长度锁定

# 代码字节



# ASCII 转换图

十进制	十六进制	字符	十进制	十六进制	字符	十进制	十六进制	字符	十进制	十六进制	字符	十进制	十六进制	字符
0	00	NUL	26	1A	SUB	52	34	4	78	4E	N	104	68	h
1	01	SOH	27	1B	ESC	53	35	5	79	4F	O	105	69	i
2	02	STX	28	1C	FS	54	36	6	80	50	P	106	6A	j
3	03	ETX	29	1D	GS	55	37	7	81	51	Q	107	6B	k
4	04	EOT	30	1E	RS	56	38	8	82	52	R	108	6C	l
5	05	ENQ	31	1F	US	57	39	9	83	53	S	109	6D	m
6	06	ACK	32	20		58	3A	:	84	54	T	110	6E	n
7	07	BEL	33	21	!	59	3B	;	85	55	U	111	6F	o
8	08	BS	34	22	"	60	3C	<	86	56	V	112	70	p
9	09	HT	35	23	#	61	3D	=	87	57	W	113	71	q
10	0A	LF	36	24	\$	62	3E	>	88	58	X	114	72	r
11	0B	VT	37	25	%	63	3F	?	89	59	Y	115	73	s
12	0C	FF	38	26	&	64	40	@	90	5A	Z	116	74	t
13	0D	CR	39	27	'	65	41	A	91	5B	[	117	75	u
14	0E	SO	40	28	(	66	42	B	92	5C	\	118	76	v
15	0F	SI	41	29	)	67	43	C	93	5D	]	119	77	w
16	10	DLE	42	2A	*	68	44	D	94	5E	^	120	78	x
17	11	DC1	43	2B	+	69	45	E	95	5F	_	121	79	y
18	12	DC2	44	2C	,	70	46	F	96	60	'	122	7A	z
19	13	DC3	45	2D	-	71	47	G	97	61	a	123	7B	{
20	14	DC4	46	2E	.	72	48	H	98	62	b	124	7C	
21	15	NAK	47	2F	/	73	49	I	99	63	c	125	7D	}
22	16	SYN	48	30	0	74	4A	J	100	64	d	126	7E	~
23	17	ETB	49	31	1	75	4B	K	101	65	e	127	7F	
24	18	CAN	50	32	2	76	4C	L	102	66	f			
25	19	EM	51	33	3	77	4D	M	103	67	g			

## 技术协助

有关技术支持、产品服务和维修，请联系自有品牌商。

## 有限保修

自有品牌商保证其产品和备选配件在装运时均无任何材料与工艺上的瑕疵，并符合自有品牌商公布的适用于购买的产品规格标准。下列自有品牌商产品不在保修范围内：(i) 安装不当或使用不当的自有品牌商产品；(ii) 因意外或疏忽造成损害的自有品牌商产品，包括未能按照适当的时间表进行妥善维护、检修和清洁；或 (iii) 由 (A) 买方或其它当事人擅自修改或变更造成的损坏，(B) 接口连接输入或输出的电压或电流过高造成的损害，(C) 静电或静电释放造成的损害，(D) 在超出规定的操作参数状态下操作造成的损害，(E) 由非自有品牌商专业维修人员或非其授权代表修理或为产品提供服务造成的损害。

本保修自产品装运时起，将按照购买产品时自有品牌商公布的时间生效（以下简称“保修期限”）。保修期内，瑕疵产品必须返送回自有品牌商厂家或授权服务中心进行检测（买方需支付邮资）。返厂产品必须附带自有品牌商返厂材料授权书，请与自有品牌商联系获得此授权书。如果产品在保修期内返送回自有品牌商或其授权服务中心，且自有品牌商充分确认由于产品的材料或工艺存在瑕疵而导致产品缺陷，除了送回自有品牌商的运费外，自有品牌商可自行选择免费修理或更换产品。

除适用法律另行规定的情况外，上述保修条款将取代所有其它明示、暗示、口头或书面协定或保证，包括但不限于任何适销性或适用于某种特定用途或不侵权的暗示保证。

本保修中自有品牌商的责任和购买者独享的补救措施仅限于使用新部件或翻新部件修理或更换瑕疵产品。自有品牌商在任何情况下概不承担任何间接、附带、或相应损坏的法律责任，且在任何情况下，因销售下列产品（无论是否因合同索赔、保修、民事侵权行为或其它情况引起的赔偿）引发的任何赔偿不得超过支付给自有品牌商此款产品的实际费用。即使自有品牌商或被告知存在损害、丢失或损坏的可能性，这些赔偿责任限制仍应保持其完全的法律效力。某些州、省或国家 / 地区不准许排除或限制间接或相应损坏的赔偿责任，因此上述赔偿责任的排除或限制不在您的适用范围内。

本有限保修中的所有条款均为独立且可分割的条款，这意味着：如果任一条款被认定无效或不能执行，这样的判决不应影响本文中其它条款可执行的有效性。使用非由制造商提供的任何外围设备可能导致超出保修范围的损坏。其中包括，但不仅限于：电缆、电源、支架和底座。自有品牌商仅为产品的初次最终用户提供保修。保修不得转让

设备的授权期限为 90 天。

## 声明

自有品牌商保留对本文中所提到的规格和其他信息的最终修改权，且无需提前声明，不管有无修改，读者最好参考自有品牌商的最终解释。本文发表的信息并不代表自有品牌商的承诺。

自有品牌商不对本文中的技术上的或者编辑中的错误或疏忽负责；也不对因设备、演示或者利用本材料的偶然事故或者间接伤害负责。

本文包含的所有权信息受版权的保护。保留所有权利。在没有自有品牌商的提前书面同意，不许对本文的任何部分的任何形式的影印、复印或者翻译成其他的语言

© 2011-2012 版权所有。

## 产品认证

### 激光安全声明

CLASS 1 LASER PRODUCT

此设备已经过测试，符合 IEC60825-1:Ed 2.0。

注意 - 打开时有激光辐射。不可凝视光束。

注意 - 若使用非此处指定的控制、调整或执行程序，可能会导致有害的激光辐射暴露。

产品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清单

本产品表面标识的环保使用期限是在正常使用情况下（产品正常使用具体条件请参见产品使用手册）的环保使用期限，下表为产品中含有有毒物质的部件清单：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汞	镉	六价铬	多溴联苯	多溴二苯醚
上盖	×	○	○	○	○	○
屏蔽罩	×	○	○	○	○	○
激光二极管	×	○	○	○	○	○
VLD 套管	×	○	○	○	○	○
VLD 枪管	×	○	○	○	○	○
电源线	×	○	○	○	○	○

○：该物质在对应元器件中的含量满足 SJ/T 11363-2006 规定的限量要求

×：该物质在对应元器件中的含量超出 SJ/T 11363-2006 规定的限量要求

除上表所示的部件外，以下部件的环保使用期限为 10 年。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汞	镉	六价铬	多溴联苯	多溴二苯醚
电源	×	○	○	○	○	○
数据线	×	○	○	○	○	○

○：该物质在对应元器件中的含量满足 SJ/T 11363-2006 规定的限量要求  
 ×：该物质在对应元器件中的含量超出 SJ/T 11363-2006 规定的限量要求

环保使用期限

